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作为2015年深圳市龙华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（贷款利息补贴）第一批资助企业，经龙华新区经济服务局网站公示无异议，于近日收到深圳市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人民币90.50万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该政府补助资金确定为营业外收入并计入公司当期损益，具体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上述补助资金对公司本年度损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29日